

传统文化和国学是中国的瑰宝,是中华子孙的文化身份和根基。家长要从小培养孩子对自己的根文化和祖国传统文化的认同感和自豪感,让孩子保持一颗中国心,也是家庭教育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我从小就在有国学功底的父亲的指导下诵读唐诗宋词学习书法,耳濡目染的熏陶和滋养,使我逐渐对博大精深的中华传统文化产生了浓厚的兴趣。父亲常常教育我们:无论将来学什么专业、做什么工作、在哪里生活,都要了解祖国传统文化,传承和吸纳国学精华。因为这是中国人的根,人走到哪里都不能没有根。还要老老实实做人,勤勤恳恳做事,因为这是安身立命之本,人不能没有本。父亲的教诲在我幼小的心灵里早早地扎下了根,一直伴随着我的成长。

有了孩子后,我自然而然地把父亲的教导用在孩子的教育当中,传统文化和国学素养的学习与培养也成了我自己小家庭的重要任务。东东一岁开始说话后,我就开始教他诵读古诗词。因为古诗词浓缩了传统文化的精髓,且韵律优美,朗朗上口,非常适合作为孩子的国学启蒙读物。

我首先借助图文并茂的诗词绘本,逐字逐句地带儿子朗读。然后给孩子做简单的背景介绍和文字解释,这样有利于发展孩子的联想记忆和发散思维,东东从小就表现出了对诗词的喜爱。此外,我还会抓住可教时刻进行现场情景教育,这样的方法常常产生出乎意料的效果,不仅可以帮助孩子加深对所学诗词的理解,还能刺激孩子的识记力,并且更容易把短时记忆转变为长时记忆。同时,现场教学还可以让孩子明白许多人生道理。

为了培养孩子的独立精神,在东东一岁多时,我就开始训练他自己吃饭,但东东总是会不小心撒一些饭菜在饭桌或者地上,还常常在碗里剩下许多饭粒,不吃干净。我纠正过多次,还借助《悯农》这首诗来提醒,但是效果都不太理想。经过反复思考,我决定带儿子去农田亲眼观察稻谷的生长周期,把抽象的概念具体到现实生活当中去,现场感受农民的不易。这堂课一定不能错过!为此,我做了周详的计划。现场教育的地点就在我大学毕业后工作了两年的一个乡村。在一个早春的周末,我们一家开启了第一堂现场教育课的计划。

春天我们去看农民耕田、插秧;夏天去看农民施肥、杀虫;秋天去看农民收割、晒谷。最重要的稻谷变大米的过程,我们更不会错过。这堂重要的人生课,虽然耗时较长,费心较多,但非常值得。经过三番五次地来田野调查,东东终于体会到了劳作的辛苦和不易,懂得了爱惜粮食的道理,真正理解了“锄禾日当午,汗滴禾下土。谁知盘中餐,粒粒皆辛苦”。自此,东东在吃饭时都会注意尽量不掉饭粒,把碗里的饭吃得干干净净,还常常摇头晃脑地背诵这首诗。

我们一家外出春游,看见在池塘里嬉戏玩水和引吭高歌的白鹅,我就会提起话题对儿子说:“东东,池塘里的白鹅会让你想起哪首我们学过的古诗词呢?”两岁的东东立刻回答:“我想到了骆宾王的《咏鹅》。”然后大声地背诵起来:“鹅,鹅,鹅,曲项向天歌。白毛浮绿水,红掌拨清波。”我和东爸不约而同地为儿子鼓掌,称赞他出色的表现。

透明的高脚玻璃杯内,插着一束粉白相间的玫瑰,里面混着一枝矢车菊、一枝水仙花、一枝花瓣微微泛着红色的郁金香和一朵小巧的三色堇,周围还点缀着几朵茉莉花。绿色的花茎和几片叶子透过玻璃杯,映出一片浅绿色的水光来。那是一幅极美的画,在暗色背景的衬托下,花儿显得格外鲜艳生动。它们或朝向左边,或朝向右边,姿态各异,有的高昂着怒放,有的藏在其他花朵身后,只露出几片艳丽的花瓣来,令人浮想联翩。在这之中,惟有一朵小小的花蕾最为特殊。那是一朵蔫蔫的玫瑰花,低垂着脑袋,似乎害羞,也似乎是在怯懦,想要躲到最下面的角落里去。

我惯常喜爱红玫瑰,它们在我生命里占据着不可替代的地位。但在这幅画中,我却格外喜欢这朵小小的花蕾。淡黄色的花茎顶端,几片小巧的绿色花萼簇拥着娇柔的玫瑰花瓣,这株玫瑰花开得很美,但卷曲的花瓣和低垂下去的花盘都意味着,这朵花大抵是要枯萎了。这幅画是丹尼尔·西格斯大约在三百五十年前所画的,但栩栩如生的画面却让人觉得,这些花仿佛是清晨刚从园子里采摘回来的一样。唯一的缺憾是,这里面并没有百合、芍药和蝴蝶花这类所谓代表圣洁的花朵,让人觉得这幅画少了些暧昧或是爱慕的意味。这花大概就是再普通不过的一束花,或许就是送给我这样平凡的女人的。

可说起平凡,或许我又与那些平凡的女人不太一样。毕竟,没有哪个女人会喜欢蜘蛛和老鼠,可当我还是个小姑娘的时候,就已经疯狂地喜欢上了这些动物。我所说的动物并不是毛绒玩具,也不是那种毛茸茸讨人喜欢的小动物,而是小生物,包括那种最小的生物。我沉迷于捕捉它们的踪迹,甚至不惜钻进满是灰尘的角落里去寻找。我还曾经把一只熊蜂团在手心里,听它在里面发出嗡嗡的声音。如果是小鸟或者个头小巧的啮齿类动物,那我就更迷了。话虽这么说,我却从来没有抓到过一只健康的小动物。它们要么受了伤,奄奄一息,要么就是即将分娩。我用来埋葬它们的动物墓地,已经扩展得快和母亲的菜地一般大了。我总爱捡来一些小石头,或采一些小雏菊来替它们装饰墓地,这样好歹能减轻死亡给我带来的失落感。出于一种奇怪的收藏欲,我一直苦于寻找一只哺乳类的动物来代替第五只即将进入墓地的乌鸦。为了实现这个愿望,我几乎和周遭的孩子们进行了超乎想象的复杂交易,最后,我不得不用母亲的一只口红来换得一只死去的天竺鼠,满足了这个匪夷所思的心愿。

## 文 摘

# 让孩子有一颗中国心

□贾 琼

重阳节登高时,我们会复习王维的《九月九日忆山东兄弟》,去了解传统文化习俗,感受古人的遗风,找寻山间的茱萸;游览橘子洲时,我们一起诵读毛泽东的诗词《沁园春·长沙》。通过站在湘江畔诵读“恰同学少年,风华正茂;书生意气,挥斥方遒。指点江山,激扬文字,粪土当年万户侯”,去领悟伟人青年时代的豪情壮志和博大胸怀。

久而久之,东东不用我启发,就能自觉主动地把学过的诗词和眼前的情景联系起来。来到家乡风景区流沙瀑布前,东东情不自禁地大声背诵李白的《望庐山瀑布》:“日照香炉生紫烟,遥看瀑布挂前川。飞流直下三千尺,疑似银河落九天。”

记得东东五岁那年的夏天周末,我们去东奶奶家。奶奶正在屋后的菜园里收毛豆,我们就去帮忙把毛豆从豆枝上剪下来,然后,奶奶把毛豆枝拿到太阳下面晒。这时东东提问:“奶奶,我们已经把毛豆都剪下来了,这些乱七八糟的枝叶还有什么用?”奶奶回答:“晒干了可以当柴火烧,好给你做毛豆炖肉啊。”东东若有所思地说:“这让我想起了曹丕的《七步诗》,写的就是豆秆在锅下燃烧,豆子在锅里哭泣的事情。”奶奶好奇地说:“那你给奶奶读读吧。”东东略带愁绪地朗诵起来:“煮豆燃豆萁,豆在釜中泣。本是同根生,相煎何太急?”

东东和东爸来到夏威夷后的第一个中秋之夜,我们一家去了著名的威基基海滩赏月。面对皓月当空、繁星点点、潮起潮落,还有远处美轮美奂的霓虹灯,我的脑海里突然间涌现出了许多关于月光的诗句。于是,我提议把包含月光的诗词都复习一遍,比比看谁记得最多。

我的话音刚落,东东就抢先背诵了李白的《静夜思》:“床前明月光,疑是地上霜。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那时的东东刚刚开始他的小学生活不久,语言还没有完全过关,正处在文化冲突和语言障碍的煎熬之中。我想这首诗一定反映了他此刻复杂的心情吧,他一定在思念国内的亲人和他的小伙伴们。我想他也一定对李白的《静夜思》有了更深的理解和领悟。

东爸朗诵了唐代诗人王昌龄的《出塞》:“秦时明月汉时关,万里长征人未还。”而我则是用歌声演绎了李煜的《虞美人·春花秋月何时了》。我们一家三口你来我往地背了好多关于月的诗,其中唐代诗人张九龄的《望月怀远》的名句“海上生明月,天涯共此时”完美印证了此情此景。最后,我提议一起诵读苏轼的代表作《水调歌头·明月几时有》,体验“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的意境之美。

回国后,我受邀在国内举办过多场家庭教育公益讲座。在讲座的提问环节或讲座结束后,常常会有爸爸妈妈向我咨询如何培养孩子对诗词的兴趣,有的父母还抱怨自己的孩子不喜欢读诗。我通常会首先询问他们是如何教孩子读诗词的,有没有让诗词与生活发生联系。他们的回答大体一致,学前小朋友的父母通常是借助书本带着孩子朗读,而小学生的父母则要孩子们自己看拼音读古诗。学习场地都是在家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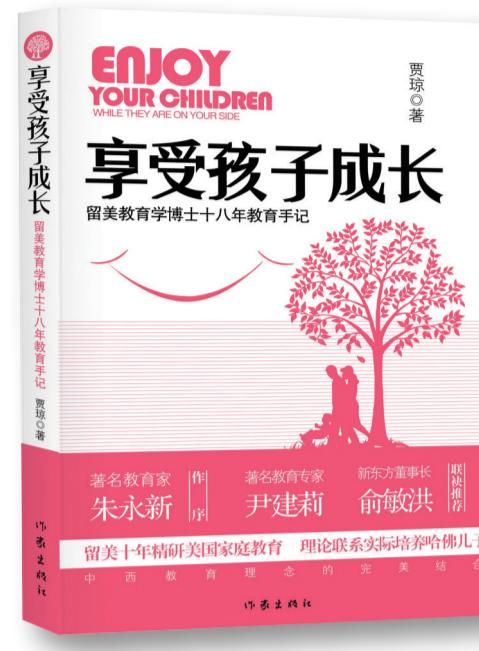
通过他们的回答,我分析了孩子不喜欢读诗的原因。主要是父母在引导孩子读诗词的时候,只局限于单一的学习形式和学习场地,没有通过生动的生活场景让诗词彰显其独特的魅力。只有将所学应用于生活,学习才有意义,要让孩子感受到书本学习与现实生活的关联性。

关于这一点,以卢梭、杜威以及皮亚杰等为代表人物的教育思想中有很重要的论述。法国著名的思想家、教育家卢梭认为,应该让大自然和事物进入儿童的生活,使儿童通过参与活动,积累对周围事物的感觉经验,为发展判断、形成理智打下基础。同时,他还认为,对于儿童而言,“周围的事物就是一本书”。

美国教育家杜威认为,“从做中学”能够让所学知识与生活联系起来,并建立一定的联结,从而有助于儿童的成长和发展。

瑞士儿童发展心理学家皮亚杰指出,对于抽象思维还没有完全建立起来的儿童,他们的学习必须借助具体形象的实物,或者在亲身参与的实践中才能完成。

上述观点从认知的产生与发展的视角阐明了在生活的现场开展情景学习的必要性,是学习过程中不可或缺的方法,也为我们养育孩子提供了宝贵的指导。



的兴趣,有的父母还抱怨自己的孩子不喜欢读诗。我通常会首先询问他们是如何教孩子读诗词的,有没有让诗词与生活发生联系。他们的回答大体一致,学前小朋友的父母通常是借助书本带着孩子朗读,而小学生的父母则要孩子们自己看拼音读古诗。学习场地都是在家里。

通过他们的回答,我分析了孩子不喜欢读诗的原因。主要是父母在引导孩子读诗词的时候,只局限于单一的学习形式和学习场地,没有通过生动的生活场景让诗词彰显其独特的魅力。只有将所学应用于生活,学习才有意义,要让孩子感受到书本学习与现实生活的关联性。

关于这一点,以卢梭、杜威以及皮亚杰等为代表人物的教育思想中有很重要的论述。法国著名的思想家、教育家卢梭认为,应该让大自然和事物进入儿童的生活,使儿童通过参与活动,积累对周围事物的感觉经验,为发展判断、形成理智打下基础。同时,他还认为,对于儿童而言,“周围的事物就是一本书”。

美国教育家杜威认为,“从做中学”能够让所学知识与生活联系起来,并建立一定的联结,从而有助于儿童的成长和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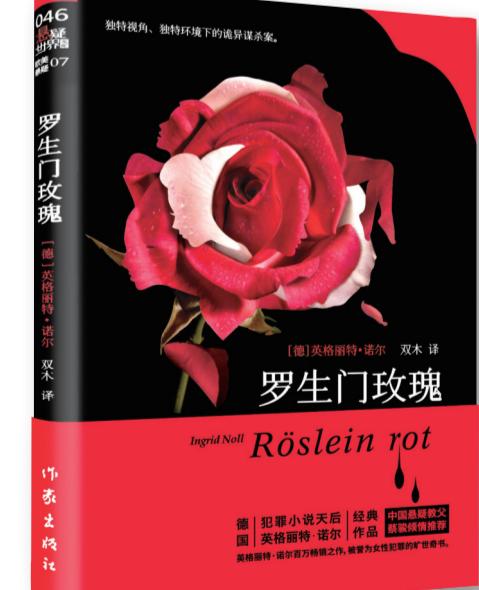
瑞士儿童发展心理学家皮亚杰指出,对于抽象思维还没有完全建立起来的儿童,他们的学习必须借助具体形象的实物,或者在亲身参与的实践中才能完成。

上述观点从认知的产生与发展的视角阐明了在生活的现场开展情景学习的必要性,是学习过程中不可或缺的方法,也为我们养育孩子提供了宝贵的指导。

## 文 摘

# 玫瑰

□[德]英格丽特·诺尔 著  
双木 译



儿时的我也闯了不少祸,譬如将家里所有的蜂蜜罐打开放在院子里吸引蜜蜂;把父亲放在家里的啤酒偷喝了个精光;找同学来替我写家庭作业;偷偷从母亲的钱包里拿零花钱。撒谎更是家常便饭,所幸大多数谎言都没有被拆穿,但即便是被发现了,父母惯常也十分宽容。父亲经常挂在嘴边的话是:“你要有自制力,要严格要求自己,晓得吗?”而母亲更不会骂我,只会偶尔叹息着说:“哎,你这个小笨蛋!”有的时候,我无比期望能看到他们发火的样子,甚至希冀受到惩罚,但很可惜,他们好似天生就不会如此。

我父亲和我母亲结婚时已经五十五岁了,这是他的第二段婚姻。我母亲那时是一名护士,年纪比我父亲要小得多。我刚出生没多久,父亲便病倒了,母亲照顾他十五年之久,一直到他去世。

那时候,母亲在病床旁边,还置放了一张看护床,也只有我们这些家庭成员才会真正理解这两张床存在的意义。父亲去世之后,他的那张床

依旧摆在那里,我还住在家里时,就睡在那张床上。那晚,父亲没有挺过第三次心脏病发作,在医院宣告不治。那之后,我便主动睡在了那张床上,陪在母亲身旁。曾有几次,我试着重新回到自己的卧室睡,但都以失败告终。母亲长期遭受头晕、头痛以及整夜噩梦难眠的困扰,有时候我会想,也许我该态度强硬些,拒绝母亲要我陪床的要求。但作为女儿,我又不得不担负起她的幸福,分担她的痛苦,所以在这种事情上也只好做出让步。她的状况让我下意识地觉得,假如我不陪她,她下一秒钟就会立刻死掉。

直到现在,父亲睡过的那张床依旧被收拾得十分干净妥帖。起初,这张床被叫作“爸爸的床”,母亲后来才改口称其为“病床”。父亲还在世的时候,这张床已经在原本的基础上又多了一些装

置:一个可以调节床板上下高度甚至可以直立起来的架子,床下有一个可以弯曲的特殊支架,还有一个可以滑动的托盘。在我搬出去之后,母亲不得不独自睡在卧室里,渐渐地,她意识到了那张病床的便利性。每当她感冒生病的时候,都会不自觉地换到病床上去睡。之后,她又给这张床添置了一张新的乳胶床垫和一个新的板条框架。这样便可以借助马达的动力,随意抬高床的任意一头。不了解状况的人在看到这两张床时,会误以为那张铺着破旧床垫的陪护床才是病床,事实上,在那张陪护床上睡久了,即便是背部健康的人都会感到背痛难忍的。

我猜母亲大概是在陪护床上睡久了,为了缓

书法是我小时候就从父亲那里习得的一个爱好。东东小时候也常常看到我在家里练字,每次他都站在旁边观看,表现出对书法的好奇心。东东五岁多时,开始在一个书法学校学习毛笔书法,一周三次。执教老师是当地书法界知名的书法家杨老师。由于杨老师教学得法,东东进步很快。

东东初来夏威夷时,由于要应对语言与文化的挑战,一度停止了毛笔书法练习。进入Punahou学校初中部学习后,又重新拾起毛笔,开始练习书法。Punahou学校特别推崇多元文化。为了给Punahou学校中文班的美国学生讲解毛笔书法,东东每天回家都要练习,认真备课,还常常和我讨论把书法笔画和运笔技巧译成英文的问题。

春节期间,东东常常和我一起加入宣传中国文化的活动中,教美国小朋友毛笔书法。东东一直保持对书法的热爱,也一直坚持练习书法,暑假返回中国家乡,还会利用休息时间继续拜师学艺书法。

来到夏威夷的第二年,我们偶遇了来自福建泉州的武术大师蔡志坚师傅。东东便开始跟着蔡师傅学习中华武术,加入了蔡师傅组建的武术社,先后学习了少儿武术基本功、太极拳、太极扇、刀、剑、棍等。不久,我也参加了太极拳学习班。2015年10月,第一届世界中华武术大赛在夏威夷举行,我报名参加了杨氏40式和陈氏56式太极拳的竞赛,两项均获铜牌奖章。正如北京大学访问学者杨教授所说:“太极拳可以从九岁练到九十岁。”我想从这个角度来看,应该没有哪项体育运动可以与太极拳媲美。我的太极拳也算是与孩子一起成长的一个副产品,让我受益无穷。

趁着东东高涨的学习兴致,我建议东东把国学的学习也续上。抓住时机教育他:虽然身在美国,但必须要有中国心,要坚持学习祖国的传统文化精髓,因为那是中国人的根。

2015年年底,我随我们夏威夷大学的大学生服务学习与公民参与课题组赴波士顿参加国际学术会议,我的发言是《服务学习的中西比较》。我不卑不亢地介绍服务学习与知行合一的教育理念并非西方专属,中国早在两千多年前就已经提出并践行。我的发言获得了与会学者的称赞。我也以此经历为例,引导儿子理解“民族的就是世界的”这句话的深刻含义。让他明白只有热爱自己的祖国并积极发扬祖国文化,才能真正获得大家的尊重。同时,这样做也是为世界丰富多彩的多元文化做出一份贡献。

有学者指出,当今世界已经由大熔炉文化时代转向了色拉盘式的多元文化时代。色拉盘可以让人清清楚楚地识别盘子里呈现的各种食物,而大熔炉里的食材都被熔化其中,无法辨认,只剩下预先设定的这道菜的味道。因此,色拉盘文化是建立在对来自各民族文化的尊重和欣赏的基础上,是真正意义上的多元文化。而大熔炉文化是基于强势主流文化垄断性的覆盖,弱势文化只能消失其中。

诺贝尔经济学家、哈佛大学美籍印裔教授阿玛蒂亚·森指出,在多元文化的当下,每个人的身份都可能是复合型的,认可自己身份的重要性而不否定他人身份的重要性。人们可以对自己的

身份做出选择,一个人可以通过其出身及其后来所在的组织机构而隶属于多个团体。这些多元的身份综合起来带给一个人归属感与身份感。我认为在孩子幼年时代父母应该尽早让他们受到传统文化的熏陶,培养孩子对传统文化的认同感和亲近感。这样,在孩子长大后可以做出身份选择时,他们也不至于迷失和困惑。因为不管将来我们的孩子选择在哪里生活、在何处发展,他们都是黑头发、黑眼睛和黄皮肤的炎黄子孙。

上中学后的东东,学习任务加大,校内外活动也逐渐增多,但他依然坚持学习国学。我们约定每周六上午为国学学习时间,学习的范围也从古诗词扩展到《论语》《诗经》《道德经》《孟子》《孝经》等。那时,我们认识了退休后来到夏威夷定居的中国教授周老先生。周老先生饱读诗书,是一位难得的国学大师。经友人介绍,我们拜周老先生为师,每个周末都去他家学习国学。

我自己本来对国学有着浓厚的兴趣,同时,为了更好地引导儿子学习国学,我决定在学校的哲学系选修几门有关中国哲学与国学的课程。比如我选修过成中英和安乐哲两位哲学大家的课程。在教授的专业指导下,我的国学知识和素养有了一定的提高,帮助东东的国学学习也更加自信了。

东东进入高中学习后,我把国学里有关立志成才以及责任担当的名人名篇论述引入我们的学习和讨论中。比如,我引用北宋大家张载的“横渠四句”来鼓励东东,让他明白“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的内涵,帮助东东树立远大理想,也帮助他理解作为一名社会人所需具备的责任担当。

我们还讨论《易经》的“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地势坤,君子以厚德载物”,鼓励东东发扬坚毅执著、奋发图强的进取心,培养有容乃大、海纳百川的包容心。我们一起学习《道德经》的“上善若水”,让东东懂得水造福万物,滋养万物,但却不与万物争高下,这才是人才应该具备的品性和美德。

东东虽然是理科出身,但十分喜爱阅读,涉猎广泛。我在教东东古诗词、典故、成语以及国学读本时,东爸总是能给我们提供有用的历史背景知识,帮助东东更好地记忆、理解和思考。

在东爸的影响下,东东小学三年级前就阅读了《三国演义》《西游记》《水浒传》《金庸全集》等。初到夏威夷,由于阅读的习惯使然,暑假期间东东跟着我到学校图书馆借了许多中文书籍阅读,包括《中国通史》《世界军事史》等。

虽然在孩子的重要成长阶段,我们远离了祖国,远离了故土,但是并没有因为距离的遥远而让孩子缺失根基文化的教育。距离反而让我们更加热爱祖国和民族文化,我们更主动地抓住一切宝贵的机会学习传统文化的精华。

东东在一个有利于他健康成长的环境下长大,既掌握英汉双语又了解中美两国文化,又为自己的本民族文化自豪。我相信不论将来去哪里发展,东东一定会把国学经典传承与发扬。因为,这些瑰宝从他还是幼童起就一直陪伴他成长,早已融入他的血脉,刻进他的生命,成为他生活的根基、人生的航标。

(摘自《享受孩子成长》,贾琼著,作家出版社2020年1月出版)

大把的自由时间,但不安和内疚却时常困扰着我,因为毫不知情的母亲还在一如既往地给我寄生活费。每当她生日或者圣诞节我回家看她时,总会坐立不安,想尽各种谎话来骗她。虽然打电话时可以毫不犹豫地隐瞒掉一切,但真正面对面对的时候,经常能听到电话中传来微弱的呜咽声,她肯定一边唠叨一边又把那张病床的床垫调高了。

正是因为这张病床,我早早就从家里搬了出去。十五岁的时候,我终于有了自己梦寐以求的独立卧室,并且能够邀请一些好朋友一同到家里来过夜。父亲还在世的时候,我还能够在假期或者朋友生日的时候在外留宿,但父亲的死终结了这一切,自此我便彻底告别了这些自由的生活。

假如班上会有聚会或是有同学的成年礼需要参加,那么母亲必定会在晚上十点钟准时叫一辆出租车来接我。我想,她大概是想看到身旁的床空空如也,而并非全然为我着想。偶尔我会乘朋友父母的顺风车回去,到家之后母亲往往还醒着,用一种极度谴责的目光瞪着我。

中学毕业后,我一心要到其他城市上大学,思来想去,我最终决定到海德堡去学习生物。这并不是我最喜欢的专业的,但为了能顺利离开家,我不得不表示这是我毕生的追求,虽然这是假象。

或许母亲的确很